



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七十六次会议于2022年12月7日（星期三）以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及材料已于2022年12月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各位董事。会议应出席的董事8名，实际出席的董事8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深房集团高管人员2021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及应用方案的议案》

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，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，下同）披露，《关于深房集团高管人员2021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及应用方案的公告》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大公报》和巨潮资讯网披露。

关联董事唐小平先生和邓康诚先生回避表决，6名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6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七届董事会第七十六次会议决议。

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年12月8日